

《剡录》跋

张秀民

宋高似孙嘉定《剡录》为嵊县十一部县志中之第一部，在宋人地方志中称名作，颇得世人好评。

高氏自序称：“似孙鄞人也”。鄞人即是鄞人。今据《剡南高氏宗谱》：“雪庐公（高文虎）自鄞迁剡，娶嵊县周世修之女，生疏寮公（似孙）”。故谱以高文虎为迁嵊始祖，似孙为二世祖。似孙卒于绍定辛卯（1231年），与其父均葬嵊城北三里之金波山（明心寺）。则似孙已为嵊县人，仍称“鄞人”者，示不忘本，而清《四库提要》作余姚人，误矣。

高氏谄谀韩侂胄，“官处州尤贪酷，为当时清议所不齿”，其人品似不足道，然秉承家学，闻见博洽，富著述，凡经史子集均有论略。《史略》、《子略》、《文苑英华纂要》，今均存宋刊本；《骚略》、《纬略》、《蟹略》、《砚笺》、《疏寮小集》、《剡溪诗话》皆有丛书本或抄本流传；《经略》、《集略》未见。又有《文选句图》，而以《剡录》为最有名。

《剡录》所收唐以前资料丰富，屡引旧经，可能为宋大中祥符《越州图经》之简称，又引《晋中兴书》、《晋阳秋》、《支遁别传》、《元嘉起居注》、《宋明帝文章志》、《阮氏谱》等，均为唐以前古籍，今皆亡佚，或为其父藏书寮中旧物，可供辑佚者之资。至于所列戴逵、戴顓父子、王羲之、谢灵运等著作四十二种，疑多转录隋、唐《经籍志》，非高氏所能见也。

元许汝霖评《剡录》：“择焉不精，语焉不详，纪山川则附以幽怪之说，论人物则偏于清放之流”。清钱大昕讥其不通官制。今观书中“古令长”载，剡令始吴卜静、贺齐，而缺汉顺帝建康（144年）丁崇仁（据《新昌县志》、《新昌彩烟丁氏家谱》），灵帝熹平四年（175年）前薛棠（见民国《嵊县志》引《水经注》），三国赤乌二年（239年）前之邑令陈长官（佚其名，见宋乾道九年《显应庙碑》）。“宋令题名”应彬前，未列出宣和三年（1121年）修县城之县令张诚发。唐武德四年（621年）平李子通，高氏注云：“唐郑言有《平剡录》一卷。”今考郑言《平剡录》，见于北宋《崇文总目》。记咸通初（860）王式平裘甫事，与唐初李子通无关，未免有缺失。然《剡录》开我县县志之先河，其葺路兰缕之功不可没，虽有小疵，仍不失为佳作。明周汝登称其“文成一家，创始之难，盖不可泯”，实为公论。其书有功我县之文化甚大，故县人至今德之。

余任职北京图书馆时，曾购得清刻本《剡录》十卷二册，文化大革命期间损失藏书约一千册，《剡录》亦在劫中。1971年退休回嵊后，曾建议县方重印此书。1983年嵊县编史修志办公室据同治本油印二册，刻写者卢颂伟，字体工正；惟当时未及校正，不免有亥豕鱼鲁之讹。

今年县志办公室又议铅印出版，由秀铤弟等数人校对、标点，其明显舛讹者为之改正，原有缺文数处，以无别本可补，为慎重计，仍从其旧。而版已排好待印，未遑赴北京，将北京图书馆所藏海源阁旧物影宋抄本（作十一卷）、瞿氏恬裕斋等清抄本三种、北京大学藏明抄残本，一一核对。故校勘工作只作了一半，未臻完善。又由于余等水平低下，标点亦不免有误。尚请阅者指正。

作者原工作单位：北京图书馆